

县市场监管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县市场监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下，根据国家、省、市、县关于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我局不断规范公开内容，完善公开形式，健全公开工作机制，紧紧围绕全县市场监督管理，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扎实推进工作，取得了一定成效。

我局根据县政府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明确了工作机构及职责，成立了领导小组，局办公室具体经办，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的组织协调工作。

2022年我局主动公开各类政务信息7条，内容包括县局监督检查工作动态、依法履职尽责情况等，并主动在县政府门户网、电视台等新闻媒体上公开重大决策、重大项目公告，收集群众意见建议，将政府决策进一步民主化、透明化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5116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14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3	0	0	0	0	0	3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3	0	0	0	0	0	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总体开展情况较好，但与《条例》的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，主要问题为公开内容不够全，公开信息范围不全面、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分类有待进一步完善；我局将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，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各项规则制度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，鼓励各部门积极参与收集提供信息，加大信息量，增强工作的预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提高信息工作业务水平，促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的台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濮阳县市场监管局本年度暂无需要报告的事项。